

國立成功大學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學系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規定

- 104.03.23 一百零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
- 104.10.05 一百零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5.03.21 一百零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7.03.05 一百零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9.03.16 一百零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- 109.10.29 一百零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

本系畢業學分規定 131 學分包括：

- 0. 踏溯台南：1 學分
- 1. 語文課程：8 學分
- 2. 領域通識及融合通識：19 學分
- 3. 必修課程：71 學分
- 4. 選修課程：32 學分

4.1 分組專業指定選修：依領域分為船舶、機電等二組課程，學生可依興趣任選一組修習。

4.2 本系承認選修科目：

凡本系開授課程或指定承認之課程皆可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可選修不同組專業指定選修科目列為選修科目。

4.3 工學院或電資學院專業課程：

本系學生可至工學院或電資學院選修專業課程，但只限承認一門科目(3 學分)列入畢業學分。

5. 通過英文檢定測驗基本門檻之一，始可畢業。

1. 語文課程 (8 學分)

- 基礎國文：4 學分

科目名稱由通識教育中心每學期公告之。

境外生(不含陸生)得以修習華語課程取代之。

- 外國語言：4 學分

依本校英文課程修課規定辦理。

可修習英文課程 4 學分，或者修英文課程 2 學分及其他外語課程 2 學分共 4 學分。

境外生修習所屬國籍之官方語言不得承認為通識學分。

2. 領域通識及融合通識 (20 學分)

- 領域通識課程：至少須修 4 學分，至多 18 學分。

- 依「人文學」、「社會科學」、「自然與工程科學」、「生命科學與健康」、「科際整合」等五領域中至少修習三領域。
- 若修習「自然與工程科學」領域者，至多承認一門。
- 若修習他系科目承認為通識學分，應於修課當學期選課期間內提出申請，並經本系及通識教育中心核准後始得承認。
- 境外生修習所屬國籍之官方語言不得承認為通識學分。

- 融合通識課程：至少 1 學分，至多 15 學分。

包含通識領袖論壇、通識教育生活實踐(至多 6 學分)、臺灣綜合大學通識巡迴講座、通識專題講座、通識總整課程。

境外生(不含陸生)得以修習領域通識課程取代融合通識。

3. 必修課程 (71 學分)

學年	科目名稱	學分	
		上學期	下學期
一	微積分(一)(二)	3	3
一	普通物理學(一)(二)	3	3
一	普通物理學實驗(一)(二)	1	1
一	計算機程式設計	3	
一	工程圖學	2	
一	系統及船舶機電概論	2	
一	電路學		3

一	應用力學(一)		2
一	線性代數		3
一	體育(一)~(二)	0	0
一	服務學習(一)~(二)	0	0
二	體育(三)~(四)	0	0
二	服務學習(三)	0	
二	工程數學(一)(二)	3	3
二	應用力學(二)	3	
二	熱力學(一)	3	
二	電子學(一)	3	
一	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
二	流體力學(一)		3
二	材料力學		3
二	自動控制		3
三	系統工程分析	3	
三	綜合實驗		3
三	系統設計理論		3
三	船舶與機電設計實務(上)		3
四	船舶與機電設計實務(下)	3	

4.選修課程 (32 學分)

4.1 分組專業指定選修

甲.船舶系統組：下列指定選修課程至少通過5門，另須修2門機電系統課程，始得畢業

科目名稱	學分	
	上學期	下學期
船舶結構學	3	
船舶靜力學	3	
造機設計原理		3
船舶艙裝設計		3
船舶輔機		3
船舶阻力與推進		3
船舶實驗設計原理	3	
船舶設計基礎	3	
船舶耐海與操控	3	
遊艇設計		3
舟艇設計		3

乙.機電系統組：下列指定選修課程至少通過5門，另須修2門船舶系統課程，始得畢業

科目名稱	學分	
	上學期	下學期
電磁學	3	
電力系統		3
工程量測與虛擬儀表	3	
電機機械	3	
機電系統整合		3
線性系統分析	3	
數位影像處理		3
訊號與系統		
數位控制		

4.2 本系承認選修科目：凡本系開授課程或指定承認之課程皆可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可選修不同組專業指定選修科目列為選修科目。

科目名稱	學分	近期預計開課學年度
工程材料學	3	110-2
振動力學	3	
流體力學(二)	3	110-1
機電創新實作(一)(二)	2/2	
機械設計	3	110-1
人因工程	3	
工程統計學(或統計學)	3	
工程數學(三)	3	
內燃機(一)(二)	3	
有限元素法	3	
冷凍及空調	3	
高等材料力學	3	
推進系統設計	3	
焊接工程	3	
產業電子化導論	3	
船舶產業實務與展望	1	
普通化學	3	
電腦輔助船舶設計	3	
網路程式設計(限 PHP、ASP、JAVA)	3	
數值分析	3	110-1
熱力學(二)	3	
熱傳學	3	
複合材料與應力分析	3	
論文(一)(二)	2/2	每學年皆開授
機動學	3	
機械製造	3	
應用光電學	3	
工程實作入門	1	
工業 4.0 特色技術	3	
C 程式語言設計	3	
金屬材料製程及運輸產業應用實務	3	
潛艇流體動力學	3	110-2. 111-2
高頻電子學	3	
PLC 程式設計	3	
微電腦控制	3	
微機電系統概論	3	
資訊與通訊概論	3	
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	3	
電子學(二)	3	
油氣壓設計實務(油氣壓工程)	3	
船舶設計與建造流程實務應用	3	
動力系統節能技術		
科技與社會導論		
工程史		
跨域實作(一)	1	
跨域實作(二)	1	
跨域實作(三)	1	
離岸風電海事工程導論	3	

5. 外國語言能力指標：

本系各學年英語能力指標規定，依「國立成功大學學士班學生外國語言能力指標檢核辦法」辦理，並參照本校外國語言級成就檢定系統公告規定，本系生應具 CEFR 對應 B2 等級之低標英語能力檢定成績證明。

適用各年級學生。<http://flc.ncku.edu.tw/var/file/144/1144/img/3312/151421515.pdf>

- (1) GEPT 全民英檢中高級。
- (2) TOEFL iBT 托福 iBT 87 分以上。
- (3) IELTS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5.5 級以上。
- (4) TOEIC 多益測驗 785 分以上。
- (5)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First (FCE)。
- (6) BULATS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60 分以上。

若未通過英語能力指標者，應選修「線上補強英文」課程，始得畢業。